附件1

**前海合作区桂湾、前湾、妈湾片区承租单位办公**

**用房租金补贴申请表**

|  |
| --- |
| **申报单位基本信息** |
| 单位名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单位类型 | □金融业 □现代物流业 □信息服务业 □科技服务业 □专业服务业 □公共服务业（含社会组织） |
| 补贴类型 | 1.□一般补贴企业（组织）2.□重点补贴企业（组织）□前海总部企业 □深圳市综合性总部或金融总部企业□国家批准设立的金融企业及其一级分支机构 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或香港、纽约、伦敦、东京、新加坡、纳斯达克等境外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及其持股50%以上的一级或二级子公司□世界500强、中国500强企业及其持股50%以上的一级或二级子公司□独角兽企业及其持股50%以上的一级或二级子公司□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及其持股50%以上的一级或二级子公司□上一年度在前海合作区直接经济贡献1000万元以上企业 3.□特殊补贴企业（组织） |
| 联系人 |  | 电话座机 |  | 手机 |  | 邮箱 |  |
| 企业法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 邮箱 |  |
| 注册时间 |  | 注册资金(万元) |  |
| 是否港资机构 | 是/否 | 港资股东占比（%） |  |
| 注册地址 |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道/街 （楼宇名称） 楼/组团 层 室/号 |
| **经营情况信息** |
| 在前海纳税（万元）（上一年度） | 营业收入（万元）（上一年度） |
|  |  |
| 是否已享受深圳市、前海合作区同类性质租金补贴（2021年度） | □是 □否 |
| **租赁办公用房信息** |
| 项目名称 |  | 租赁面积 ( m2) |  |
| 地址 | （具体到房号） | 产权登记号 |  |
| 租期 |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其中免租期为： | 办公人数 |  |
| 2021年租赁价格( 元/m2/月)  |   |
| 材料清单（附表后） | 营业执照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）或社会团体登记证书 |  | 注：已提交相关材料的，在对应方框里画“√”，如无请在方框内注明“无”。 |
| 房屋租赁合同、租金发票 |  |
| 2021年度纳税证明 |  |
| 法人代表证明书（格式自拟） |  |
| 其他 |  |
| 申报单位声明 | 本单位所填报的全部信息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合法，同意前海管理局及相关部门的调查核实。承诺在办公用房租赁期限之内，注册地、经营地和税收缴纳地不迁离前海，不对办公用房进行转租、分租或改变功能。如存在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，本单位愿意终止享受租金补贴，已发放的租金补贴全额返还，并按当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计息。申报单位：（公章）  日期： |

|  |
| --- |
| **产权单位核实意见** |
| 申报单位是否存在转租、分租行为 | 是（ ）否（ ） |
| 产权单位/运营单位核实意见 | 经核实，此申报单位（ 单位全称 ）在（ 物业名称+具体楼栋楼层房间号 ）租赁（ ㎡）办公用房，租期（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），申报补贴时段内租赁单价（ 元/㎡/月）。此申报单位已提交相关申报材料。特此证明。核实单位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